

甲稿

72

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

廳長

總收文 事由

建廳
字
65781
55781

電仰補繳技術員登記費由

代電

萬縣麻柳廠

甲乙兩稿合併歸檔

張

黃

丁

張

譚

成

水運

中華民國三十一年

元月廿日

二月三日

附件

檔案

字第

65781

號

時封發

時蓋印

時校對

時繕寫

時判行

時核簽

時擬稿

時交辦

代電

萬縣蘇織廠一據該廠^蘇字第二三三二號代電為
呈貴技術室調查登記表社鑒核存轉呈情以
分別存轉外、今有雷仰知照並將登記表
廳憑轉五要建設廳五江業印